

证券代码：839607

证券简称：飞扬骏研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深圳飞扬骏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4 月 2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宝安区飞扬科技园 B 栋 8 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4 月 1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肖阳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汇报 2018 年总经理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汇报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19-010）、《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19-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18 年度审计报告》

1.议案内容：

审议《2018 年度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汇报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及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和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9,999,99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2 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 3,999,998.80 元。详见《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为 2019-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19-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追认 2018 年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追认 2018 年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肖阳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19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飞扬骏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深圳飞扬骏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4日